附件

第五届“中国创翼”创业创新大赛广东省选拔赛

报名须知

**一、参赛组别**

* **主体赛**

主体赛制造业项目组，既包括采矿冶炼、纺织服装、机械制造、产品代工、小商品制造等传统产业的改进创新和升级迭代，也包括信息技术、生物技术、新能源、新材料、高端装备、新能源汽车、绿色环保、航空航天、海洋装备、互联网TMT等新兴产业。服务业项目组，既包括商贸、餐饮、住宿、家政、物业等传统服务业项目，也包括服务研发设计、电商物流、法律服务、教育培训、人力资源、健康医养、文体旅游等现代服务业。

年满16周岁的各类创业群体均可报名参赛，项目所在地位于中国大陆。

* **青年创意专项赛**

面向16至35周岁的高校及技工院校在校生、毕业生等青年群体，项目类型不限，须有技术、产品、模式等方面的创新成果，有完整的创业计划书。

* **劳务品牌专项赛**

面向各类依托、运用劳务品牌培育、开发和创业的项目。年满16周岁的各类创业群体均可报名参赛，项目所在地位于中国大陆。

* **乡村振兴专题赛**

面向各类乡村创业项目，如农业科技、特色种养殖、农产品加工、农村电商物流、乡村旅游、传统手工艺、文化传承与创新、乡土人才培育开发等。

年满16周岁的各类创业群体均可报名参赛，项目所在地位于中国大陆，**限于下辖乡镇农村的县域以内（包括市辖郊区、县级市、县、自治县、旗、自治旗、特区、林区）注册、生产与经营**。

**二、参赛要求**

报名参赛项目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、经营规范，社会信誉良好，无不良记录，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。

★ 往届“中国创翼”创业创新大赛全国决赛获一、二、三等奖的项目不能参加。

**三、参赛条件**

* **主体赛、劳务品牌专项赛、乡村振兴专项赛：**

1.截至2022年5月31日，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已登记注册且未满5年的企业或机构。

2.参赛项目具有创新性的技术、产品或经营服务模式, 具有较高成长潜力，项目的产品、经营属于同一参赛主体，且对技术有合法使用权。

3.参赛项目须为原创性创新项目，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，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、所有权、使用权和处置权。

4.参赛者须为该项目的第一创始人或核心团队成员。

**青年创意专项赛：**

1.项目第一创始人须为截至2022年5月31日，已满16周岁、不超过35周岁（即1987年6月1日-2006年5月31日出生）的高校及技工院校在校生、毕业生等青年群体。

2.项目尚未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。

3.项目在技术、产品、模式等方面有创新，有完整的创业计划书，具备落地发展必要条件，未来成长潜力较大。

4.项目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，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、所有权、使用权和处置权。

**四、参赛流程**

**（一）报名审核（6月20日前）**

参赛项目统一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 或 广东“众创杯”创业创新大赛官网 的“中国创翼”网上报名入口报名。曾在省、市、县（区）政府部门主办的各级创业大赛中获奖的创业项目，可由相关单位推荐报名。报名截止时间延长至6月15日，各地级以上市（赛区）按照各赛道和组别的参赛条件，对所在地区（赛区）的报名项目进行审核。执行团队定期抽查项目并通报各地各赛区报名情况。

**（二）项目选拔（6月30日前）**

可采取书面评审等方式进行项目选拔，有条件的地市可组织项目路演比赛。各地选拔赛过程做好相应的保护措施，严防新冠肺炎疫情的扩散。

1. **晋级项目推荐和材料上报（7月4日前）**

各地级以上市（赛区）根据遴选结果和省分配的晋级名额，将推荐参加省赛的资格审核清单、项目清单上报省组委会。往届广东“众创杯”创业创新大赛金银铜奖获奖项目符合参赛条件的，可直接晋级省选拔赛。

1. **组织举办省级选拔赛**

省选拔赛初赛采取书面评审方式，从各地市推荐及往届广东“众创杯”大赛获奖项目中推荐的约180个项目中遴选60个左右项目晋级省选拔赛决赛。省级选拔赛决赛采取路演方式举办，各组别分别设一等奖2名、二等奖3名、三等奖5名和若干优秀奖。

1. **确定晋级全国选拔赛项目**

根据省级选拔赛成绩排名和分配给我省的晋级名额，确定参加全国选拔赛参赛项目（共16个名额，其中主体赛制造业组4个，主体赛服务业组4个，青年创意专项赛3个，乡村振兴专项赛2个，劳务品牌专项赛3个）。